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人事處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新棟13樓

承辦人：徐惠卿

電話：03-3322101分機7322

傳真：03-3342906

電子信箱：10006847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楊明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6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桃人力字第105000468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(0004686A00_ATTCH2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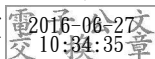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有關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（以下簡稱人事總處）函以，停止更新公告「各級政府單位辦理性別事務專業人才名冊」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人事總處105年6月15日總處組字第1050044722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- 二、人事總處原置於公務人員人事服務網（ECPA）之「各級政府單位辦理性別事務專業人才名冊」，自即日起停止更新公告。爾後如有辦理性別事務相關需求，請踴躍使用行政院性別平等會/性別主流化/「性別主流化人才資料庫」（網址：<http://www.gec.ey.gov.tw/>）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、桃園市復興區民代表會

副本：桃園市性別平等辦公室



CO 5_人事105/06/27 11:19



1050004834

有附件